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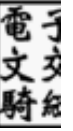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15樓

承辦人：邱文隆

電話：(02) 8995-3105

傳真：(02) 8521-1593

電子信箱：yandinbunun@a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040066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66777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為推廣本會出版之「原住民族幼兒族語學習圖版--wawa點點樂」互動式有聲教材，請協助轉知轄屬國民小學調查所聘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或族語老師）需求數，並由學校填具所附申請表於本(104)年12月15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原住民重點學校(國小及附設幼兒園)前於本(104)年11月10日業由本會配送完竣，請勿重複申請。
- 二、各校申請數以1個族語別1套，每校最多3套為原則，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或族語老師）若為跨校教學者，學校須同意該名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或族語老師）至別校教學時借出教材使用，至借出規定由學校自行定之，並應妥善保管教材。
- 三、因旨揭教材數量有限，若申請學校過多，本會將考量分配合理性據以核定各校配送數，並配送完為止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

花府 104/11/26



1040232414

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2015-14-26
交 15:25:33 文 章



裝

訂

線

